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王景祺  
傳真：03-8462780  
電話：03-8462860#256  
電子信箱：kevinwang@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2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8003719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8學年度花蓮縣國小特教班教師現有缺額縣內縣外介聘提撥缺額調查表。  
2、108學年度花蓮縣國中特教班教師現有缺額縣內縣外介聘提撥缺額調查表。  
(1080037191\_Attach000.xlsx、1080037191\_Attach001.xlsx)

主旨：檢送修正本縣108年度國民中學、國民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縣內、縣外介聘提撥缺額調查表各1份，請欲提撥缺額學校於108年2月27日(星期三)前，填妥提撥缺額調查表後核章，免備文傳真至本府教育處特幼科(傳真：8462780，核章後正本留校備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08年2月19日府教特字第1080035142號函續辦(諒達)。

二、相關介聘宣告事項仍請依前函辦理，並請各校依修正後調查表查填，且依旨揭期限內免備文傳真至本府教育處特幼科，以俾利辦理本縣108年度教師介聘相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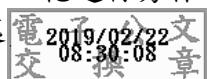
正本：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明恆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國民小學

108/02/22

3  


鄉宜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壽豐鄉壽豐國民小學、花蓮縣壽豐鄉志學國民小學、花蓮縣鳳林鎮鳳林國民小學、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花蓮縣豐濱鄉豐濱國民小學、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花蓮縣秀林鄉和平國民小學、花蓮縣秀林鄉景美國民小學、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